

**臺北市就業服務處**  
**113年度個案管理業務輔導員儲備甄選**  
**甄選進程序及應考人注意事項**

- 一、甄選日期：113年10月25日(星期五)上午
- 二、報到時間：請各應考人依指定之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
- 三、報到地點：臺北市就業服務處(108541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8樓)。
- 四、攜帶證件：身分證正本或「駕駛執照正本」、「護照正本」或貼有照片之「健保卡正本」等證件，未攜帶不得應考。
- 五、甄選進程序：
  - (一)依排定之甄選日期、報到時間及地點辦理報到(簽到)及等候唱號。
  - (二)報到時間結束，經工作人員依序唱號後，聽從工作人員指引進入試場。進行甄選，程序如下：
    1. 確認應考人身分。
    2. 簡要自我介紹(限時答覆2分鐘)。
    3. 綜合詢答。
    4. 甄選結束。
  - (三)甄選結束後請自行離開試場。
- 六、應考人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報到時請出示身分證件及簽到。
  - (二)報到完成等候唱號時，請勿離開等候區，以免錯過甄選唱號。
  - (三)甄選前請關閉行動電話。
  - (四)經工作人員唱號3次仍未到場者，即喪失應考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行應試。
  - (五)應考人聽到甄選唱號時，請聽從唱號人員指引，由甄選委員確認身分後進行甄選。
  - (六)甄選結束後，請即離開試場，不得與其他尚未進行甄選之應考人交談，避免影響其他應考人員。
  - (七)請勿在試場內外高聲喧嘩或有擾亂秩序之行為。